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1月1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通知，2019年1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林瑞梅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现有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9年1月30日（星期三）下午14:00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